

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特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上午10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全体与会董事一致推举靳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北特科技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已回购业绩承诺补偿股份、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北特科技关于注销已回购业绩承诺补偿股份、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北特科技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